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內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正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寄發予股東的通函（「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54)
(新加坡股份代號：W12)

關於建議股份合併之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日期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提述與建議股份合併有關之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之公告以及通函。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冊和股東名冊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下午五時正（「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日期」）停止辦理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對於將在新交所買賣的合併股份所享有的權利。

於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日期，以各股東（而非存管機構）名義登記或列於各存管機構證券賬戶貸方的每五(5)股股份將合併成一(1)股合併股份，零碎配額將不予理會。

承董事會命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振華

香港／新加坡，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梁振華（主席）、郭燦璋（副主席）、韓家振（董事總經理）及梁漢成；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 Jovenal R. Santiago、黃坤成及姚寶燦。